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 函

地址：408013臺中市南屯區干城街2號3樓
(少年警察隊)

承辦人：警務員 林怡如

電話：自動：04-22583211 警用：7429020

傳真：自動：0422583212 警用：7429021

電子信箱：cat0653@tcpb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6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警少字第11000487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87135000C_1100048720_ATTACH1.JPG)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110年暑期青春專案-「創意Slogan徵件比賽」活動，惠請協助宣傳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內政部警政署110年6月21日警署刑防字第1100002951號函頒110年「暑期保護青少年—青春專案」重點工作項目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說明如下：

(一)徵件期間：即日起至110年8月16日12時止。

(二)徵件項目：創意slogan(標語)以10-20字為限。

(三)參賽資格：就讀本市國、高中(職)在學學生皆可報名參加。

(四)獎項內容：

1、金獎1名：獎盃1座及7-11商品卡15,000元。

2、銀獎1名：獎盃1座及7-11商品卡10,000元。

3、銅獎1名：獎盃1座及7-11商品卡6,000元。

4、佳作2名：獎盃1座及7-11商品卡3,000元。

學生事務室 收文：110/07/06



041100050722 有附件

5、前200名投稿者均可獲得7-11商品卡200元。

三、活動詳細內容請至本局少年警察隊官網 (<https://www.police.taichung.gov.tw/youth/>)，點選「訊息中心」－「活動訊息」查詢，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DLES72vPcweEnY3j6>。

四、請教育局協助轉發本市各國、高中(職)學校公告學生周知。

五、檢附活動海報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、臺中市各區公所
副本：本局少年警察隊(預防組)

